

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口腔保健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桃教體字第 1120083423 號。
- (二) 本校「112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

二、主旨：目前我國 12 歲學童之恆牙齲齒經驗指數之平均值，落後於全球 70%

的國家，而學生階段是建立正確觀念、態度、行為之關鍵期。因此口腔保健實施重點，宜加強口腔衛生保健觀念，以降低齲齒發生率及矯治率。

三、目標：

- (一) 積極推動學生口腔保健工作，增進學童口腔保健之知識。
- (二) 指導學生建立口腔保健觀念與態度，並能養成正確口腔保健習慣。
- (三) 提高口腔不良學生轉介及矯治比率。
- (四) 加強口腔檢查，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四、實施內容：

項目	實施重點	實施方法	執行單位
行政	擬定計畫	開學第一星期	學務處 健康中心
	訂定口腔保健宣導月	開學第一個月	
	成立口腔保健工作小組	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各處室主任、學務處組長、導師、護士、家長會代表等組成。	
健康教學	宣導海報	製作口腔保健宣導海報、刊物，並隨機健康指導	總務處 健康中心
	教學活動(一) 含氟漱口水活動	推展含氟漱口水活動，養成學童口腔保健之習慣，鼓勵班級集體做活動	學務處 健康中心
	教學活動(二) 貝氏刷牙	1. 推行貝氏刷牙法，示範及講解正確之刷法。	學務處 健康中心
	教學活動(三) 餐後潔牙活動	1. 推展「餐後潔牙」活動，於每天午餐後實施。 2. 養成學童口腔保健之習慣，鼓勵班級集體做活動	學務處 健康中心

健康環境	環境設備維護及檢修	充實現有洗手台設備及修護。	總務處
健康服務	口腔篩檢	定期舉行口腔檢查：每學期依排定時間檢查。	健康中心
	矯治追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查結果通知家長。 2. 就醫矯治後將回條交回健康中心。 3. 未接受矯治者發第二次通知。 4. 未複檢或矯治學生，利用電話訪視，了解未就診原因，並提供諮詢。鼓勵家長早日帶學生接受複檢與矯治。 	健康中心 導師
	統計口腔不良罹患率及矯治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理及統計矯治回條，了解學生複檢狀況。 2. 統計、分析全校口腔檢查結果，並將結果呈報校長及相關人員。 	健康中心

	加強宣導口腔保健	1. 利用班親會，向家長宣導 2. 利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	學務處
--	----------	---------------------------------	-----

五、本實施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亦同。